

## 申請 2024-2025 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注意事項：

### (一) 申請人(兒童)入學資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出生
2. 本港居民
3. 尚未入讀小學
4. 從未獲派小一學位

### (二) 請參考「填表須知」填寫表格，並特別留意以下各項：

1. 填寫準確住址所屬校網編號
2. 填寫正確地址
3. 簽署人的姓名必須與家長/監護人姓名及住址證明上的姓名相同

### (三)交表時請帶備：

1. **家長**--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
2. **委託他人**--如家長無暇親自交表，獲委託人士須帶備家長授權書及家長的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
3. **兒童**--香港出生證明書正本及影印本(若香港出生證明書最後一欄顯示為「未經確定 / NOT ESTABLISHED」，則家長必須出示兒童的有效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及影印本)

4. 如兒童並無香港出生證明書，家長必須出示兒童的外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
5. 申報居住地址的證明文件(如：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咭、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等)的正本及影印本，該等文件上的姓名必須與家長的姓名相同。手提電話單及銀行信均不予接受
6. 如有兄/姊於本校就讀，則須附上兄/姊之出生證明書及手冊之正本、影印本（學籍表頁<sup>#</sup>）  
(<sup>#</sup>此項可於辦妥手冊學籍資料頁後補交)
7. 支持計分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如：在本校畢業之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在本校畢業之兄/姊或父母的畢業證書等）

(四)遞交紙本申請表：

日期：2023年9月25日至29日(星期一至五)

時間：上午9：00 -- 中午12：00 及

下午2：00 -- 下午4：00

地點：本校一樓校務處

(五)遞交電子申請表：

透過教育局「小一入學電子平台」遞交

日期：2023年9月21日至29日晚上23：59

\* 每名兒童只可遞交一份申請，家長切勿同時經「小一入學電子平台」和以紙本申請表為同一名兒童遞交重複申請。

(六)放榜日期：

取錄學生名單將於 202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公布。校方會透過電話/寄信通知家長申請結果及後續安排，家長毋須前來查閱。

請注意：

居於內地的家長不需填寫「住址所屬小一學校網編號」，也不需遞交住址證明。